

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表

民國 111 年 4 月 19 日學務處草擬二版
 民國 111 年 4 月 25 日主管會議討論
 民國 111 年 5 月 16、17 日教學研究會討論
 民國 111 年 5 月 27 日班代表線上說明討論
 民國 111 年 5 月 30 日行政會議決議
 民國 111 年 6 月 16 日親師生說明會
 民國 111 年 6 月 30 日校務會議決議

日期		星 期 一	星 期 二	星 期 三	星 期 四	星 期 五
時間	08:00 以前	非學習節數活動時間 (例如：運動、早餐、社團活動、打掃、閱讀、休息…等)				朝會時間 7:30~8:00
	08:00~08:10	班級經營時間 (例如：班級事務處理、班級點名、秩序及整潔評分時間...)				班級經營暨 打掃時間
	08:10~08:15	下課 - 課前準備時間 (5 分鐘)				
1	08:15~09:05					
2	09:15~10:05					
3	10:15~11:05					
4	11:15~12:05					
午餐	12:05~12:35	午 餐 時 間 (30 分鐘)				
午休	12:35~13:00	午 睡 時 間 (25 分鐘)				
	13:00~13:05	下課 - 課前準備時間 (5 分鐘)				
5	13:05~13:55					
6	14:05~14:55					下課 10 分鐘 打掃時間
7	15:05~15:55					
	15:55~16:10	下午打掃時間 (15 分鐘)				放學
8	16:10~17:00	輔導課	輔導課	輔導課	輔導課	
	17:00	放 學				

作 息 說 明：

- 一、本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表，係依據「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注意事項」訂定，並綜合考量本校學生交通往返、班級經營、生活教育、學務行政之執行等需求擬定。
- 二、班級經營時間，導師須確實點名掌握該班學生到校人數，並與家長確認學生出席狀況。該時段學生一律須進教室，並依「學生生活教育競賽實施要點」，列入班級秩序考評項目。
- 三、本校上學時間為早上 8:00，放學時間為 17:00；星期五上學時間為早上 7:30，放學時間為 15:55。
- 四、星期一至星期四，學生 8:00 未到校者為「遲到」；星期五為本校「每週全校集合活動」，學生 7:30 為未到校者為「遲到」。相關罰則依本校「學生出缺勤考查要點」辦理。
- 五、星期一至星期四 8:00 以前，各班教室內外之打掃，由各班自主規劃運用人力，以輪流勤務自行排配人力進行。
- 六、整潔評分畫分為早上及下午兩階段各別獨立計算，細則另訂：
 - (一)早上階段，評分時間於 8:00-8:15 進行，該階段評分係以鼓勵的方式處理。
 - (二)下午階段，評分時間於 17:00-17:15 進行，並依「學生生活教育競賽實施要點」，列入班級整潔考評項目。
- 七、依「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注意事項」之修正規定第 6 項，制定本校每週全校集合活動為週五 7:30-8:00。所有學生都應參加，並依本校「學生出缺勤考查要點」辦理。
- 八、配合每週全校集合活動，星期五 08:00-8:10 為班級經營暨打掃時間。若因故星期五沒有集合，朝會時間調整為班級經營時間。
- 九、因應星期五沒有第八節課，打掃時間為 14:55~15:05。下課時間為 15:55。
- 十、學校得依重要活動或節日(如校慶、運動會、園遊會...等)，調整當週朝會日期，方式由學務處依實際需求另行公告。